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

陕服人函〔2021〕37号

关于推荐《2021年陕西省“特支计划”教学名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陕西省“特支计划”教学名师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陕教高办〔2021〕20号）精神，现就做好教学名师申报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推荐对象

全校在职专任教师（包括签订了两年以上协议学校所聘具有副教授及其以上职称的专职教师）

二、申报推荐条件

申报人应当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在陕从事一线教学工作满10年，对教育思想和教学方法有重要创新，教学成果和教学质量突出，在学生培养方面有突出贡献，教书育人，立德树人，为人师表，师德高尚，享有较高声望。鼓励思想政治理论领域省级教学名师积极申报，执行思政教学名师单列政策，年龄不超过55周岁；申报人年龄、工作年限的计算，截至2021

年8月31日。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陕西普通高校在编在岗专任教师，已获评陕西普通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陕西高职院校教学名师奖(以下简称“省级教学名师”)，近3学年(2018-2021学年)持续从事一线教学工作，已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和陕西省“特支计划”教学名师的教师不再参评。

三、申报推荐限额

各单位面向全校推荐1名符合条件者，请于9月23日下午17:30分前以书面材料报人事处郭芙蓉老师收。

四、工作要求

各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一定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上报推荐人选，以便学校及时做好上报工作。

附：《2021年陕西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教学名师遴选指标体系》



2021年陕西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

教学名师遴选指标体系

一、普通本科院校

遴选项目	分值	遴选内容	
1.师德风范	20	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自觉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立教，为人师表、师德高尚，在教育领域和全社会享有较高声望，师生群众公认。	
2.教学能力与水平	教学思想与内容	10	遵循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教育理念先进，具有国际视野。教学内容符合大学生认知特点，理论联系实际，能及时把学科最新发展和国内外教改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
	教学艺术与方法	10	教学艺术精湛，注重学思结合、知行统一、因材施教，积极开展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激发和鼓励学生的创造思维。有效应用现代信息技术。
	教学改革与成就	15	重视教育教学研究，主持完成重要教改项目，在教育思想、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方面取得创造性成果，并广泛应用于教育教学实践，发表过多篇高质量的教改教研论文或出版过有一定影响的教改教研专著。
	教学效果	10	教学能力突出，教学风格鲜明，教学质量优异，主讲课程达到国内同类课程领先水平，大学生评价优秀，得到同行公认，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国有较大影响。
	教材建设	10	自编、主编的本科教材，质量高、有特色、版本新。
3.教学梯队建设与贡献	15	领衔高水平教学科研团队，自觉指导和帮助团队教师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对确立本校该领域教学的历史地位作出重要贡献。	
4.科学研究与学术水平	10	主持或承担重要科研项目，发表出版高质量的论文或专著，在国内外同领域具有较高学术地位和知名度。	